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0-052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2022年9月18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27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8.07元。截至2017年9月18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53,494,269.00元，扣除发行费用53,375,312.82元，募集资金净额900,118,956.18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9月18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68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4,783.00	22,580.75	30.20%	2020年09月18日
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0,135.00	51.48	0.51%	2020年09月18日
3	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	5,093.90	2,572.73	50.51%	2021年06月30日
合计		90,011.90	25,204.96	28.00%	–

其中：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	尚未投资
1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4,783.00	22,580.75	52,202.25
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0,135.00	51.48	10,083.52

注：1、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7,273.59万元（其中理财收益为4,655.32万元，利息收入为416.09万元，账户维护费0.07万元）。

2、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1,012.54万元（其中理财收益为804.27万元，利息收入为124.75万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和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充分分析和论证，在项目实施主体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不发生变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对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进行调整：

序号	项目	调整前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0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8日
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2020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8日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全自动化玻璃瓶输液生产线已投产，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原料药车间一期、二期已建成，正在进行三期工程建设。近年医药行业制造装备水平快速提升，智能化、信息化已广泛应用于制药装备领域，公司对冻干粉针剂生产线、塑料安瓿水针剂生产线、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内封式软袋输液生产线重新优化调整，引进创新技术、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扩大产能、降低生产成本，从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该部分生产线正处于全面考察、规划设计中。"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公司于2014年末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当前，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压力较大，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对制药企业的生产制造体系提出了更高要求。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投项目的稳健性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公司根据市场、技术及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对该项目具体技术方案设计、生产线布局优化、生产工艺改进等进行了审慎研究及论证。此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发生也对该项目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导致该项目建设进程整体延后。基于以上原因，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计划，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由2020年9月18日延期至2022年9月18日。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受国家新药审评审批制度影响，该项目中的中试基地必须严格按照GMP规范要求建设，提高了设计标准。目前公司委托国内知名的设计公司进行设计，项目完成概念设计进入方案设计阶段，致力于打造国内一流的研究中心，吸引高尖端研发人才，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技术的迭代更新，公司适时对研发项目进行调整，所需的建设周期相应延长。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状况，经过谨慎研究，拟将募投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限延长至2022年9月18日。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内审部门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相关审批程序和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本议案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等客观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三）监事会意见

2020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0-047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20年8月1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名。

4、公司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总经理列席。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0-05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哈三联	股票代码	0029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庆福	沈晓溪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电话	0451-57355689	0451-57355689	
电子信箱	medisan1996@126.com	medisan1996@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7,170,367.56	1,126,418,740.97	-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10,942.11	116,974,771.40	-7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149,363.18	68,522,793.85	-12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677,564.59	112,995,366.75	-18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7	-75.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7	-7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6.04%	-4.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34,762,921.13	2,672,123,690.27	-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74,066,906.71	1,832,695,727.36	-3.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2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剑飞	境内自然人	39.07%	123,705,000	123,705,000	质押	46,720,000
周莉	境内自然人	11.62%	36,787,500	36,787,500		
诸葛国民	境内自然人	8.53%	27,000,000	20,250,000		
哈尔滨利民盛德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12,375,000			
秦臻	境内自然人	3.55%	11,250,000	11,250,000		
中瑞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7,649,700		质押	4,000,000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336,249			
王明新	境内自然人	0.81%	2,565,000	1,923,750		
汪开相	境内自然人	0.81%	2,563,000			
中合供销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2,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秦剑飞与周莉系夫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秦剑飞与秦臻系父子，除上述情况外，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初，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严重扰乱了我们的正常生活秩序和经济运行节奏，对国内经济社会发展也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疫情期间公司人员以及物流都受到了严格限制和管控，各种商务活动、业务人员在外拓展市场的计划受阻，产品和原材料物流运输不畅，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延迟复工，而医疗机构未正常开展诊疗工作，直接导致了客户产品需求量下降，第一季度生产销售量下滑较大，第二季度在公司努力复工复产挽回损失时，黑龙江及吉林等区域疫情再次反复。同时，受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的调整等政策冲击，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5.97%。

面对宏观经济环境和医药行业发展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战略，紧扣年度工作总基调，稳中求进，坚持创新差异化发展战略，以"转型 升级 创新 高效"为主线，着力推进营销转型、研发创新、制造升级、质量提升等工作，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有序开展中。

2020年上半年，公司开展重点工作如下：

（一）加快营销战略转型，多措并举拓宽销售渠道。

为适应国家政策及公司发展战略，2020年上半年营销中心重点工作主要围绕：重点监控产品营销战略转型、新老产品激活上市、产品线重新布局三大目标开展，对重点监控产品实行转变终端市场布局，拓宽销售通路；另外一项重点工作就是梳理公司产品批件，全面开展市场调研工作，重新启动可生产再销售的老品种，同新上市销售的产品一起，从市场准入工作起步，制定相关销售政策，寻求新的业绩增长点；基于公司成熟的销售团队及营销网络，合理布局销售市场，将现有产品划分为招商产品、普药产品、输液产品，实现精细化管理，梳理销售渠道，对代理商实施指标管理及终端管理，实现管理下沉。

（二）深入推进"仿创结合"战略，构建持续发展的创新体系。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仿创结合"的研发战略，积极开展仿制药、创新药的研发工作，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仿创结合的在研产品梯队。2020年上半年，公司加速仿制药项目申报工作，获批1个品种6个品规的药品注册上市申请，并激活部分具有市场潜力的原料药及制剂品种。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快推进现有仿制药品种的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盐酸氨溴索注射液（2ml：15mg）一致性评价已获得国家药审中心注册受理，进一步夯实了产品基础。公司通过研发项目的梳理，组建科学委员会，进一步加强研发项目管理，各研发平台重点研发项目稳步推进。

2020年上半年，公司扎实推进技术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新获批专利授权4项，另外，公司产品米氮平片获得黑龙江医药行业科技进步一等奖。

（三）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战略合作，提升服务水平。

公司将GMP常态化执行，全面推行OEC管理，实现质量监控全覆盖。同时依据新《药品管理法》要求，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并以质量为依托，强化生产管理，通过技术创新、加强技经考核等措施，提升产品品质及生产效率。凭借完善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积极开展MAH合作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承担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品种合作业务的基础上，与北京、广州等国内多家公司开展合作洽谈。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国际化发展进程，公司依据国际认证要求及标准，持续开展国际认证及原料药、制剂的国际注册工作。

（四）升级制造平台，助力企业提质增效。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实施制造强企战略，升级制造平台，完成聚丙烯输液瓶制瓶工艺的优化升级并顺利达产，从而降低了能源消耗和制造成本；同时升级改造玻璃输液瓶大容量注射剂生产车间，改造后在满足原有产品种的生产工艺基础上，可同时满足脂肪乳注射液、氨基酸注射液等大容量玻瓶输液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需求。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0-048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20年8月14日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监事3人。

4、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玉庆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及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69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9: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德法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半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0）。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73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10: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宫兆锟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0）。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后，发表监事会意见如下：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擅自挪用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72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下同）、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资产进行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截止2020年6月30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后，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655,274.21元，相关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一、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8,047,636.61	15.02%
	其他应收款	-42,524.73	-0.08%
	合同资产	303,843.98	0.57%
二、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346,318.35	0.64%
合计		8,655,274.21	16.15%

注：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与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基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在每个账龄期间，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和账龄分析法孰高原则来计提坏账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法采用迁徙法进行测算，用历史逾期情况计算迁徙率，再用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率，根据当前信息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进而得出确定的预期损失率，最终计算出坏账准备金额。

公司2020年半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8,047,636.61元，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303,843.98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42,524.73元。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与计提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1）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2）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0年半年度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346,318.35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0年1-6月，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655,274.21元，相应减少2020年1-6月利润总额8,655,274.21元，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23,071.10元，相应减少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023,071.10元。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7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时达	股票代码	0025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丽莎	郁林林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	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	
电话	021-69926000总机转	021-69896737	
电子信箱	yangls@stepelectric.com	yulla@stepelectri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4,745,359.81	1,652,728,645.12	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35,861.74	31,214,203.41	3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277,273.49	10,677,352.47	15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585,642.81	46,368,168.00	9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9	0.0503	38.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9	0.0503	3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1.17%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01,620,750.83	6,357,451,726.28	-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87,687,144.95	2,662,874,225.37	0.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纪德法	境内自然人	17.88%	110,915,804	83,186,853		
刘丽萍	境内自然人	6.32%	39,221,160	0		
纪翌	境内自然人	5.78%	35,872,939	26,904,704		
袁忠民	境内自然人	4.49%	27,827,926	20,870,944		
朱强华	境内自然人	4.19%	25,978,953	0		
张为	境内自然人	3.06%	18,962,500	0		
曾逸	境内自然人	2.78%	17,215,174	15,847,129		
王春祥	境内自然人	1.98%	12,277,519	9,208,139		
蔡亮	境内自然人	1.31%	8,135,479	6,101,609		
张为菊	境内自然人	1.26%	7,838,79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第1大股东纪德法与第2大股东刘丽萍为配偶关系，第3大股东纪翌为纪德法与刘丽萍之女，上述三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第7大股东曾逸与第10大股东张为菊为配偶关系，上述两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未知上述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1,474.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33.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83%；公司总资产630,162.0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资产268,768.71万元。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为了有效应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响，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聚焦公司智能制造与工业机器人、运动控制、工业控制、电梯控制各板块业务，实施了"加快产品开发、积极开拓市场、实施组织变革、提升内部效率"的经营策略。

公司重点工作及经营情况如下：

1、智能制造及机器人板块

今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经济衰退加剧。中美经贸关系摩擦进一步加深。在复杂的国内外形势下，政府提出"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将进一步加快我国的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我国关键技术、零部件的国产替代。公司紧紧围绕智能制造领域的发展方向，将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一体，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柔性自动化解决方案。

（1）今年5月，公司向海尔胶州工厂交付了由32台新时达机器人组成的空调外机底座的冲压和焊接智能产线。该产线能够保持高强度、高稳定性运行，实现了兼容17种产品、产品切换简单迅速的高柔性。通过机器换人，大幅提升了用工效率。

（2）今年上半年，公司的码垛机器人主力产品在实际工况中节拍达到1000包/小时，性能领先于国产品牌，率先向国际一线品牌发起挑战。产品运用了基于动力学模型自适应控制技术，在稳定性、运行节拍及效率明显领先于国产品牌。

（3）公司在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柔性自动化解决方案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生产线的智能化。今年上半年，公司建成了驱控一体机智能生产线。整条智能产线均为柔性装配，四轴、六轴机器人协同作业，装配精度提高到工业级别±0.1mm。每80秒下线一个产品，设计年产能20万台，涵盖5大类型16种型号的产品。公司的电梯驱控一体机无人产线的投运开辟了公司智能制造产线新的生产方式。

同时晓奥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新臂式高空作业平台智能制造产线、驱控一体机智能生产线等项目的竣工，意味着新时达旗下晓奥公司依靠白车身智能产线积累的技能和经验成功转型进入一般工业的智能制造产线领域。今年公司正式成立了智能制造事业部，这意味着新时达将利用集团六轴机器人、Scara机器人、HMI人机界面、MES以及运控产业方面的综合优势开辟我们国家正在兴起的智能制造产线的新市场。

2、运动控制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自主研发的伺服系统，在精雕、激光、横切机等领域取得显著成绩。

（1）精雕设备领域：公司的多轴总线控制型伺服采用独特的伺服控制算法，解决了精密轨迹加工、表面高光洁度等问题，得到知名厂商认可，产品已在智能手机、智能手表玻璃面板、陶瓷底板的精雕加工上批量使用。

（2）激光切割领域：公司的伺服驱动器具备高精度模拟量控制和在线惯量辨识功能，并在激光设备上获得成功应用。

（3）横切机领域：公司的横切机直驱控制方案，在伺服内集成了DD马达（直接驱动电机）横切控制算法，一站式解决了客户所有工艺问题。同时，该方案成功应用于横切机设备，凭借高精度的同步控制特性，在横切设备的实际加工效果达到业内领先的工作精度。

（4）舞台设备领域：公司的自动化舞台控制方案，通过控制器整体解决方案，解决了舞台行业的多设备同步联动控制问题，控制轴数同步联动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3、电梯业务板块

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对国内外电梯市场造成了一定的影响。面对突发的疫情，公司对电梯业务做出了调整，推出多项自主研发的新产品的同时进一步完善提升电梯控制系统制造工厂建设。

（1）新产品获得多项突破

电梯作为一种特种安全设备，国家颁布的《特种设备安全法》中明文规定，电梯制造企业承担着电梯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责任。公司提出构建安全健康电梯生态链的科学理念，依托先进的配件认证技术科学管控配件。将电梯电脑配件与电梯原制造厂绑定，通过区块链加密算法，确保更换的电梯电脑配件都来自安全可靠的供应渠道，进而保障配件质量可靠，保障电梯安全运营，达到乘客、物业、电梯保养公司、电梯制造企业、质监部门等多赢的局面。

此外，公司还率先在行业推出电梯云系统，为在电梯行业中构建绿色高效的电梯生态链打下基础，顺应了电梯后市场发展的需求。电梯云系统基于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实现了电梯配件的智能管理、电梯健康度诊断、远程智能调试辅导、远程程序升级、无接触呼梯等诸多智能功能。同时，系统采用了区块链的数据加密方案，保证了数据的安全性。

（2）现代化电梯控制系统制造工厂进一步完善

利用公司智能制造的优势，致力于打造全球先进的电梯控制系统的智能制造工厂。为此，公司在2020年上半年实施了以下举措：① 以数字化经营为基本思路，强化升级信息化建设，自主研发的订单处理和MES系统覆盖了全业务链，实现上下游信息连通，大幅提升了订单处理效率和正确率；② 进一步引入机器人和自动化产线，应用高精度视觉技术和控制技术，在检验、装备、包装等工位提升制造效率，提升制造一致性，完善产品追溯性，大步向智能制造方向迈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影响列示详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项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6（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纪翌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公告编号：2020-09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小站镇2020年造林绿化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2、本合同的具体金额以实际运营建设为准，存在执行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3、项目施工期间，受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公司及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与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包人"）签署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4,234,903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交易对手方简介

津南区位于天津市东南部，北依海河，南临南疆港，西连中心城区，东叠滨海新区，处于天津"双城双港、相向拓展、一轴两带、南北生态"的总体发展战略主轴上，是承接中心城区城市功能和滨海新区产业功能的黄金走廊，具有良好的海陆空交通，地理位置十分优越。总面积387.84平方公里，人口45万。（以上信息来源：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政府网）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人民政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发生过业务往来。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小站镇2020年造林绿化工程

工程内容及规模：用地面积2349.07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平整土地、置换土方、栽植树木、水系整理等造林绿化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等。

2、合同工期：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31日。养管期4年。

3、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相关的设计规范要求；工程施工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合同价格

合同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94,234,903元（玖仟肆佰贰拾叁万肆仟玖佰零叁元整），其中：设计费2,300,000元，施工费91,934,903元。

5、合同价款支付

工程进度款：根据工程进度情况支付。

6、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在签约双方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94,234,903元，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项目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备查文件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7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撒文化	股票代码	0024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玲	邱明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04单元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04单元	
电话	0755-86531031	0755-26913931	
电子信箱	kaiser@vip.163.com	kaiser@vip.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5,322,271.07	432,417,419.65	-2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467,577.26	180,287,490.74	-3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393,566.32	177,645,962.64	-3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436,590.36	132,048,930.13	-2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2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2	-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4.51%	-1.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89,259,523.94	4,978,227,111.18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3,947,127.41	4,089,800,330.40	2.0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0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20%	229,439,197		质押	20,000,000
志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8%	37,236,812		质押	37,000,000
徐晓	境内自然人	1.34%	10,907,753			
朱金逸	境内自然人	0.88%	7,122,960			
UBS AG	境外法人	0.87%	7,117,264			
王暨钟	境内自然人	0.83%	6,770,100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金美好玻色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6,768,658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其他	0.68%	5,523,877			
金军	境内自然人	0.68%	5,501,720			
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5,123,6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郑合明先生、陈玉琴女士各持50%，郑合明与陈玉琴为夫妇关系，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二大股东志凯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为陈玉琴女士；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凯文01	112540	2017年07月10日	2020年07月10日	28,200	6.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19.59%	17.87%	1.7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9.01	12.81	-29.6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改变了许多人的生活、工作和消费习惯，推动了"宅经济"的发展，这给互联网应用和在线娱乐产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想象空间。上半年，公司通过对成熟产品的精细化运营和推出新产品提高公司营收能力，强化自身联合发行能力，夯实国内市场的同时加速拓展海外市场，公司经营业绩取得相对平稳的发展。同时持续推进和加强与大平台在研发、发行等方面的全方位合作，坚定推进"立足头部IP"、"精品化研发"、"多平台运营"、"全球化发行"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32.2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9.3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746.7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4.84%。业绩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海外版权授权收入大幅下降所致。具体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自研成熟游戏收入持续稳步增长 多部精品新游陆续上线

报告期内，公司成熟游戏产品《三国志2017》、《圣斗士星矢：重生》等通过精细化运营持续为公司贡献稳定收入。在新游戏方面，由公司研发的《三国志威力无双》于今年上半年开始在中国港澳台地区陆续上线，其中台湾地区（游戏名《新三国汉室复兴》）成功登顶iOS免费游戏总榜第1名并获得iOS推荐，iOS香港畅销总榜第2名等优异成绩，为公司上半年业绩贡献增量收入。公司自研游戏不仅单个产品营收能力强，生命周期长，且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拥有庞大的用户基数和优质付费群体，自研游戏已累积注册用户数5300万+，高ARPU值的付费用户达500万，且用户类型包括了MMO、ARPG、卡牌、SLG、放置类等多个品类的游戏玩家，形成了公司自有用户平台。

除了已上线的精品游戏外，在研的《妖精的尾巴》、《火影忍者：巅峰对决》、《幽游白书》、《从前有座灵剑山》、《代号：荣耀》、《航海王》、《银之守墓人：对决》等多款精品游戏，已经陆续开启内测或商业化测试，预计在未来的2年内将陆续上线并持续贡献收入。这些自研的精品游戏在测试期数据表现良好，得到字节跳动、快手、腾讯、360、阿里游戏等头部平台的认可，达成了长期稳定的深度合作。例如《猎人X猎人》中国区域已获得了腾讯独家代理并上线发行，首月流水过亿，上半年《猎人X猎人》海外版本也陆续上线，中国港澳台地区谷歌下载榜第1名，并获得苹果iOS等多平台强力推荐；《从前有座灵剑山》、《代号：荣耀》、《银之守墓人：对决》也获得腾讯平台独家代理，现已开启技术内测。《火影忍者：巅峰对决》中国区域获得字节跳动独家代理，在官网和TAPTAP同步开启预约，其中官网预约人数达436万人；《妖精的尾巴》、《幽游白书》也正在与国内大平台进行独家代理合作洽谈中。

2、代理游戏运营取得突破 联运能力提升迅速

在代理联合运营游戏方面，子公司酷牛互动在2020年上半年取得了突破，引入多款独代和联运游戏，有西方魔幻3D回合制放置类RPG手游《代号：MFXT》、竖版3D仙侠MMO手游《代号：JXTG》以及二次元3D塔防类游戏等产品陆续开启测试。同时公司旗下投资的游戏发行公司买量能力也提升迅速，上半年完成买量流水1亿多，环比增幅超135%，下半年将有多款游戏同步开启联合运营，预计将贡献收入。

3、头部IP改编手游能力进一步加强 原创IP孵化能力显现

经过多年的积累，多个日本头部IP改编的手游签约朝夕光年和腾讯等头部发行公司，已上线的精品IP手游均取得了首月流水过亿的业绩，变现能力的逐步加强，促进公司在日本等国际版权公司建立了较高的美誉度和知名度，公司正在进行多个知名IP的全球授权的商务洽谈，以备未来2-3年的研发需求。

除了头部IP改编手游能力得到了加强外，原创IP孵化能力在2020年也得到了验证。公司投资的犬酱组研发的原创二次元IP手游《玛娜西斯的回响》签约TapTap旗下公司椰岛文化，在TapTap预约排行榜第一，评分9.3分，并于7月3日在TapTap独家开测，口碑保持良好。公司手游"红海维稳创新突破，蓝海寻求突破"战略成功的重要一步，不抽角色的日式手游《玛娜西斯的回响》作为TapTap 2020年新品发布会的重磅游戏已吸引众多玩家追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本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9 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5月15日，深圳市酷牛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霍尔果斯酷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2020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霍尔果斯酷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5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撒文化"）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0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08月21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6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08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08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08月26日